

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勇志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3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地履行监督职责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。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、出席股东大会的形式，对会议召开程序、公司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、重大决策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有效监督，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同日公布的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同日公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的财务决算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情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同日公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拟定的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同日公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阅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、健全和执行的现状，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；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、准确的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同日公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(六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，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定价和交易，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以

及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同日公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2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；回避表决：1票。

(七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（含超募资金）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，有利于满足流动资金需求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（含超募资金）7,000.00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同日公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(八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年-2026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现金分红指引》（2023年修订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，对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4年-2026年）》进行修订，并形成修订稿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同日公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

(九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年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同日公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4月26日